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李孟珊

電話：04-37061140

電子信箱：e-239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236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9030000E\_1150023634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提供教育雲電子書服務平臺全新  
推出「AI找書」服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5年3月6日資圖系字第  
11500010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5年3月6日來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  
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2026/03/11  
10:18:22  
交換印章

